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蒸馏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酒精度、甲醇等3个指标。

2.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酒精度、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铅(以Pb计)等7个指标。

3.啤酒抽检项目包括甲醛、酒精度等2个指标。

4.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等4个指标。

5.黄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5个指标。

6.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等5个指标。

7.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糖精钠(以糖精计)、酒精度、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三氯蔗糖等8个指标。

**二、保健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GB 16740）、《中国药典》(2015年版四部)明胶空心胶囊项下、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定等。

（二）检验项目

1.保健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泛酸（以泛酸计）、N，N-双去甲基西布曲明、硒、霉菌和酵母、可溶性固形物、伐地那非、叶酸（以叶酸计）、盐酸苯乙双胍、茶多酚、盐酸吡格列酮、维生素B12（以钴胺素计）、酵母、维生素B6、免疫球蛋白（IgG）、铬（以Cr计）、维生素D3、格列美脲、总砷（As）、格列喹酮、砷（以As计）、维生素K1、氨基他达拉非、盐酸丁二胍、硫代艾地那非、那红地那非、他达拉非、马来酸罗格列酮、酚酞、嗜酸乳杆菌、格列齐特、菌落总数、维生素B1（以硫胺素计）、硬胶囊壳中的铬、汞（以Hg计）、羟基豪莫西地那非、盐酸二甲双胍、麻黄碱、双歧杆菌、总汞（以Hg计）、格列吡嗪、铜（以Cu计）、烟酰胺（以烟酰胺计）、瑞格列奈、蛋白质、水分、葛根素、酸价、甲苯磺丁脲、钙、那莫西地那非、铅（以Pb计）、铁、维生素A（以视黄醇计）、维生素B2（以核黄素计）、大肠菌群、锌、金黄色葡萄球菌、锰（以Mn计）、沙门氏菌、霉菌、N-单去甲基西布曲明、镁（以Mg计）、崩解时限、维生素E、维生素C、维生素D、红地那非、格列本脲、豪莫西地那非、西布曲明、辅酶Q10、格列波脲、β-胡萝卜素、芬氟拉明、西地那非、伪伐地那非、过氧化值、10-羟基-α-癸烯酸等78个指标。

**三、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730）、《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胭脂红等8个指标。

2.熟肉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氯霉素、大肠埃希氏菌O157:H7、沙门氏菌、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胭脂红、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14个指标。

3.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苯并[a]芘、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铅(以Pb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7个指标。

4.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铬(以Cr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总砷(以As计)、大肠埃希氏菌O157:H7、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酸性橙Ⅱ、菌落总数、沙门氏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8个指标。

5.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胭脂红、总砷(以As计)等8个指标。

**四、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GB 19644）、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519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30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干酪》（GB 54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干酪(奶酪)、再制干酪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三聚氰胺、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菌群等5个指标。

2.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非脂乳固体、酸度、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蛋白质、商业无菌、脂肪、总汞(以Hg计)等11个指标。

3.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酸度、总砷(以As计)、蛋白质、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乳酸菌数、三聚氰胺、沙门氏菌、铅(以Pb计)、酵母、霉菌、脂肪、总汞(以Hg计)等16个指标。

4.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脂肪、总汞(以Hg计)等10个指标。

5.全脂乳粉、脱脂乳粉、部分脱脂乳粉、调制乳粉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蛋白质等4个指标。

**五、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73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GB 192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冻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8个指标。

2.糖果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胭脂红、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柠檬黄等8个指标。

3.巧克力、巧克力制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铅(以Pb计)等2个指标。

**六、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GB 27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酱腌菜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纽甜等10个指标。

2.自然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冷冻干燥蔬菜、蔬菜脆片、蔬菜粉及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3.腌渍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3个指标。

4.干制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4个指标。

**七、茶叶及相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抽检项目包括联苯菊酯、甲胺磷、氧乐果、唑虫酰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吡虫啉、草甘膦、茚虫威、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拌磷、乙酰甲胺磷、毒死蜱、铅(以Pb计)、灭多威、克百威等17个指标。

2.代用茶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八、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6个指标。

2.腐乳、豆豉、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黄曲霉毒素B1、三氯蔗糖等13个指标。

3.豆干、豆腐、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纳他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三氯蔗糖等12个指标。

**九、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速冻调制食品》（SB/T 1037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速冻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N-二甲基亚硝胺等2个指标。

2.包子、馒头等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4个指标。

3.速冻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4.速冻调理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胭脂红、氯霉素等5个指标。

5.玉米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等2个指标。

6.水饺、元宵、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等3个指标。

**十、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GB 14963）、《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公告第23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蜂蜜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洛硝达唑、嗜渗酵母计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蔗糖、菌落总数、霉菌计数、地美硝唑、甲硝唑、果糖和葡萄糖等13个指标。

**十一、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 年第 11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甲氧苄啶、地塞米松、氯霉素、四环素、克伦特罗、氟苯尼考、多西环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18个指标。

2.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等5个指标。

3.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等7个指标。

4.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氯唑磷、甲拌磷、三唑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11个指标。

5.黄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敌敌畏、毒死蜱、噻虫嗪、阿维菌素、哒螨灵、多菌灵、异丙威、腐霉利、氧乐果、克百威、乙螨唑、氟虫腈等13个指标。

6.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利巴韦林、喹乙醇、甲硝唑、沙丁胺醇、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甲氧苄啶、地塞米松、氯霉素、克伦特罗、替米考星、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氯丙嗪、呋喃妥因代谢物、多西环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22个指标。

7.山药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克百威、铅(以Pb计)等4个指标。

8.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金刚烷胺、甲硝唑、尼卡巴嗪、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它酮代谢物、甲氧苄啶、氯霉素、四环素、替米考星、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多西环素、沙拉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19个指标。

9.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腐霉利、水胺硫磷、啶虫脒、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二甲戊灵、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甲拌磷、多菌灵、乙酰甲胺磷、毒死蜱、铅(以Pb计)、肟菌酯等22个指标。

10.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亚硫酸盐(以SO₂计)、6-苄基腺嘌呤(6-BA)、铅(以Pb计)等4个指标。

11.油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克百威、多菌灵等6个指标。

12.梨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吡虫啉、克百威等8个指标。

13.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9个指标。

14.西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甲胺磷、氧乐果、噻虫嗪等4个指标。

15.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沙丁胺醇、氟苯尼考、金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铅(以Pb计)、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12个指标。

16.其他禽肉抽检项目包括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氯霉素、金霉素、土霉素等9个指标。

17.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唑虫酰胺、氟虫腈、吡唑醚菌酯、吡虫啉、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克百威、镉(以Cd计)等16个指标。

18.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等5个指标。

19.猪肝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莱克多巴胺、总砷(以As计)、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土霉素、克伦特罗、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等16个指标。

20.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克百威、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₁、溴氰菊酯等6个指标。

21.柠檬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乙螨唑、多菌灵等5个指标。

22.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8个指标。

23.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溴氰菊酯、多菌灵、甲胺磷、氧乐果、氟硅唑、克百威等8个指标。

24.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噻虫嗪、吡虫啉、甲拌磷、多菌灵、氟虫腈、腈苯唑、噻虫胺等9个指标。

25.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溴氰菊酯、呋喃西林代谢物、氯氰菊酯、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氟苯尼考、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孔雀石绿、甲氧苄啶等13个指标。

26.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氟虫腈、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乙酰甲胺磷、噻虫嗪、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等13个指标。

27.菜薹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联苯菊酯、甲拌磷、甲胺磷、啶虫脒、氧乐果、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等11个指标。

28.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啶虫脒、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噻虫嗪、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等19个指标。

29.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溴氰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虫螨腈、敌敌畏、甲氰菊酯、吡虫啉、百菌清、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铅(以Pb计)、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23个指标。

30.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甲萘威、灭蝇胺、水胺硫磷、啶虫脒、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噻虫胺、二甲戊灵、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马拉硫磷、百菌清、甲拌磷、烯酰吗啉、毒死蜱、噻虫嗪、铅(以Pb计)等23个指标。

31.葡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嘧霉胺、烯酰吗啉、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辛硫磷、克百威等13个指标。

32.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啶虫脒、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三唑醇、克百威等7个指标。

33.海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等6个指标。

34.番茄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溴氰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敌敌畏、烯酰吗啉、毒死蜱、辛硫磷、克百威等11个指标。

35.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组胺、甲硝唑、甲氧苄啶、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等13个指标。

36.橙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多菌灵、三唑磷、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9个指标。

37.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金刚乙胺、金刚烷胺、地美硝唑、甲硝唑、氟苯尼考、甲砜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沙拉沙星、氟虫腈、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等12个指标。

38.猪肾抽检项目包括沙丁胺醇、甲氧苄啶、氯霉素、土霉素、克伦特罗、呋喃西林代谢物、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莱克多巴胺、恩诺沙星等12个指标。

39.柚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氟虫腈等3个指标。

40.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敌敌畏、氧乐果、多菌灵等4个指标。

41.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灭蝇胺等5个指标。

42.茄子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氰菊酯、噻虫嗪、水胺硫磷、氯唑磷、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镉(以Cd计)、氟虫腈等12个指标。

43.姜抽检项目包括噻虫嗪、吡虫啉、铅(以Pb计)、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噻虫胺等11个指标。

44.辣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杀扑磷、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啶虫脒、氧乐果、丙溴磷、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氟虫腈、吡唑醚菌酯、吡虫啉、克百威、镉(以Cd计)、百菌清、噻虫胺等20个指标。

45.豆类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等4个指标。

46.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5个指标。

47.菠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阿维菌素、水胺硫磷、铬(以Cr计)、甲拌磷、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敌敌畏、毒死蜱、甲氰菊酯、噻虫嗪、灭幼脲、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20个指标。

48.贝类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氟苯尼考、氯霉素、镉(以Cd计)、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呋喃唑酮代谢物等8个指标。

49.鸭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呋喃它酮代谢物、甲硝唑、甲氧苄啶、土霉素、氟苯尼考、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13个指标。

50.莲藕抽检项目包括丙环唑、啶虫脒、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吡虫啉、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嘧菌酯、总汞(以Hg计)、多菌灵、总砷(以As计)、吡蚜酮等14个指标。

51.甜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水胺硫磷、吡虫啉、啶虫脒、氧乐果、甲基异柳磷等7个指标。

52.菜豆抽检项目包括溴氰菊酯、涕灭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吡虫啉、灭蝇胺、水胺硫磷、多菌灵、克百威等11个指标。

53.草莓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氧乐果、阿维菌素、克百威、烯酰吗啉、多菌灵、联苯肼酯等7个指标。

**十二、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鸡粉调味料》（SB/T 10415）、《芝麻酱》（LS/T 32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味精》（GB 27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鸡精调味料》（SB/T 1037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8）、《花生酱》（QB/T 173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调味品》（GB 101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7）、《酿造食醋》（GB/T 18187）、《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酿造酱油》（GB/T 1818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 27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调味料酒》（SB/T 10416）、《蚝油》（GB/T 219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鸡粉、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谷氨酸钠、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呈味核苷酸二钠等6个指标。

2.味精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谷氨酸钠(以干基计)等2个指标。

3.蛋黄酱、沙拉酱抽检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等2个指标。

4.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5.黄豆酱、甜面酱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黄曲霉毒素B1等7个指标。

6.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7.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8个指标。

8.辣椒酱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9.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总砷(以As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1个指标。

10.蚝油、虾油、鱼露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氨基酸态氮等6个指标。

11.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罗丹明B、苏丹红Ⅱ、苏丹红Ⅰ等6个指标。

12.香辛料调味油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等3个指标。

13.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罗丹明B、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14.料酒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三氯蔗糖等7个指标。

15.坚果与籽类的泥(酱)，包括花生酱等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等5个指标。

16.酱油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全氮(以氮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等10个指标。

17.食醋抽检项目包括不挥发酸(以乳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总酸(以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8个指标。

**十三、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4个指标。

2.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等2个指标。

3.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4.发酵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6个指标。

5.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6.玉米粉、玉米片、玉米渣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玉米赤霉烯酮、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7.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过氧化苯甲酰、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等7个指标。

8.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十四、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丙二醇、安赛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三氯蔗糖、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纳他霉素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酸价(以脂肪计)(KOH)等20个指标。

**十五、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73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碳酸饮料(汽水)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20℃)、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7个指标。

2.果、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酵母、柠檬黄、安赛蜜、大肠菌群、日落黄、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展青霉素、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7个指标。

3.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柠檬黄、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赭曲霉毒素A、日落黄、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3个指标。

4.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蛋白质、菌落总数、金黄色葡萄球菌等6个指标。

5.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电导率、耗氧量(以O2计)、大肠菌群、三氯甲烷、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等8个指标。

6.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苋菜红、沙门氏菌、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柠檬黄、霉菌等17个指标。

7.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等6个指标。

8.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界限指标-偏硅酸、大肠菌群、镍、锑、亚硝酸盐(以NO2⁻计)、界限指标-锶、硝酸盐(以NO3⁻计)、界限指标-锂、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等10个指标。

9.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咖啡因等4个指标。

**十六、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GB 1013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的通知（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花生及其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等1个指标。

2.肉冻、皮冻(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等1个指标。

3.其他调味品(餐饮)抽检项目包括蒂巴因、罂粟碱、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吗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那可丁等8个指标。

4.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吸虫囊蚴、线虫幼虫、绦虫裂头蚴等3个指标。

5.饼干(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等6个指标。

6.酱腌菜(餐饮)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6个指标。

7.生湿面制品(餐饮)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8.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抽检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等2个指标。

9.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等2个指标。

10.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11.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12.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等4个指标。

13.糕点(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富马酸二甲酯、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等11个指标。

**十七、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GB 1488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果酱》（GB/T 2247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酱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霉菌等5个指标。

2.水果干制品(含干枸杞)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噁唑菌酮、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啶虫脒、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唑螨酯、哒螨灵、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肟菌酯等11个指标。

3.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乙二胺四乙酸二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柠檬黄、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6个指标。